

证券代码: 838371

证券简称: 红石阳光

主办券商: 中原证券

红石阳光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红石阳光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15日分别以书面、电话通知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6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1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韩黎光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—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，公告编号2016-003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选李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改选李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免去王纪章先生的董事职务。李旺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《关于追认 2016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对 2016 年上半年公司申报挂牌以来相关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追认。具体内容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—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，公告编号 2016-004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,3 票回避表决。由于本议案未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，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6 年下半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由于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特对挂牌日之后的 2016 年下半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具体内容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—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，公告编号 2016-005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,3 票回避表决。由于本议案未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，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董事会拟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红石阳光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红石阳光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6 日

董事候选人简历

李旺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。1997年3月至2001年3月，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。2001年3月至2015年1月，任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。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，任奇酷互联网络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总裁。2015年11月至今，任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。